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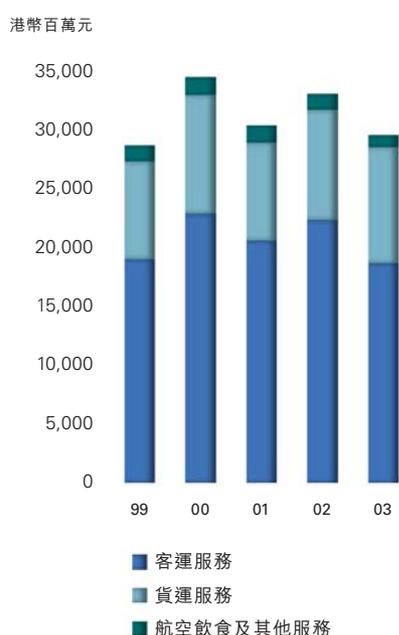
財務評述

國泰航空集團錄得應佔溢利港幣十三億三百萬元，而二零零二年的溢利則為港幣三十九億八千三百萬元。溢利大幅下降，原因是非典型肺炎疫潮期間乘客數目驟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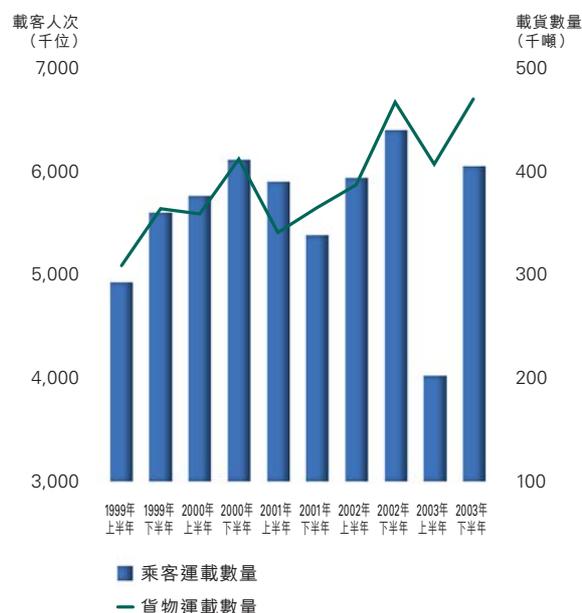
營業總額

	本集團		國泰航空	
	2003 港幣百萬元	2002 港幣百萬元	2003 港幣百萬元	2002 港幣百萬元
客運服務	18,663	22,376	18,663	22,376
貨運服務	9,913	9,387	9,417	8,758
航空飲食及其他服務	1,002	1,327	-	-
營業總額	29,578	33,090	28,080	31,134

集團營業總額



國泰航空：
乘客及貨物運載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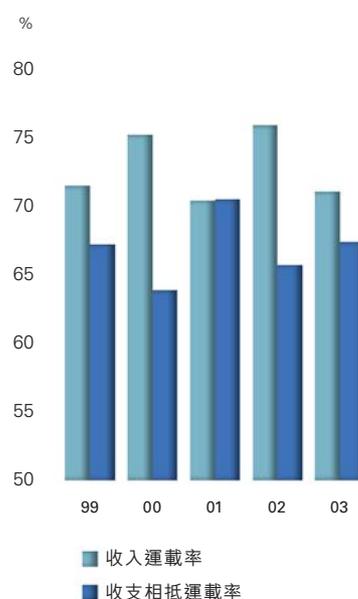


- 集團營業總額較二零零二年下跌百分之十點六。
- 由於非典型肺炎爆發後乘客數目下降，客運服務營業額大幅減至港幣一百八十六億六千三百萬元，跌幅為百分之十六點六。載客數目下跌百分之十八點四至一千零十萬人次，而以收入乘客千米數計算的乘客運載量則下跌百分之十二點八。
- 雖然按可用座位千米數計算的可運載量減少百分之六，乘客運載率仍減少五點六個百分點至百分之七十二點二。
- 由於推出多項機票優惠活動，乘客收益率下降百分之四點六至港幣四十三點三仙。

- 頭等及商務客艙收益減少百分之十三點四，運載率由百分之五十八點九下降至百分之五十七點六。經濟客艙收益亦下降百分之十八點二，運載率則由百分之八十一點八下跌至百分之七十五。
- 國泰航空貨運業務營業額增加百分之七點五至港幣九十四億一千七百萬元。此增幅顯示香港出口持續增長，以及與華民航空的歐洲業務重組後帶來額外的載貨量。
- 國泰航空的貨物運載率下降二點五個百分點至百分之六十八點七，而可運載量則增加百分之十三點一。貨物收益率下降百分之一點一至港幣一點七八元。
- 國泰航空營業總額下降情況分析如下：

港幣百萬元		
-6.0%	乘客可運載量	(1,330)
+13.1%	貨物及郵件可運載量	1,147
-5.6個百分點	乘客運載率	(1,522)
-2.5個百分點	貨物及郵件運載率	(345)
-4.6%	乘客收益率	(861)
-1.1%	貨物及郵件收益率	(143)
		(3,054)

收入及收支相抵運載率



- 收入運載率下降四點八個百分點至百分之七十一點一；而收支相抵運載率則上升一點七個百分點至百分之六十七點四。
- 收益率及運載率轉變對全年收益的影響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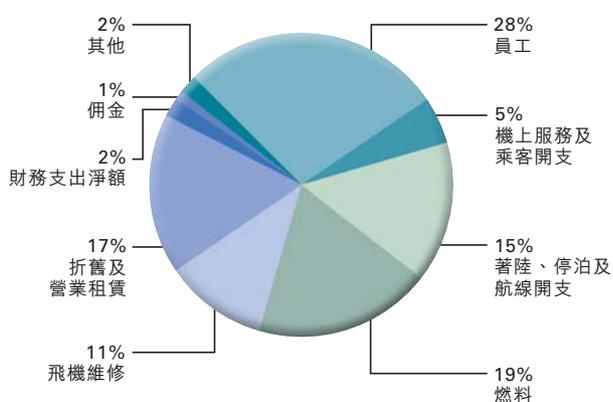
港幣百萬元	
假設乘客運載率增加一個百分點	257
假設貨物及郵件運載率增加一個百分點	137
假設乘客收益率增加港幣一仙	428
假設貨物及郵件收益率增加港幣一仙	53

營業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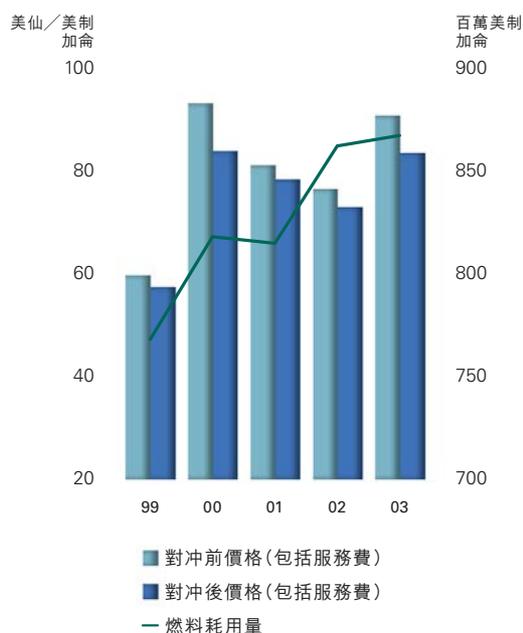
	本集團			國泰航空		
	2003 港幣百萬元	2002 港幣百萬元	變幅	2003 港幣百萬元	2002 港幣百萬元	變幅
員工	8,035	7,918	+1.5%	7,318	7,130	+2.6%
機上服務及乘客開支	1,223	1,464	-16.5%	1,223	1,464	-16.5%
著陸、停泊及航線開支	4,193	4,649	-9.8%	4,106	4,468	-8.1%
燃料	5,236	4,895	+7.0%	5,164	4,735	+9.1%
飛機維修	2,856	3,312	-13.8%	2,853	3,194	-10.7%
飛機折舊及營業租賃	3,988	3,711	+7.5%	3,931	3,624	+8.5%
其他折舊及營業租賃	872	1,009	-13.6%	649	765	-15.2%
佣金	400	501	-20.2%	398	498	-20.1%
匯兌收益	(244)	(179)	+36.3%	(247)	(169)	+46.2%
其他	794	1,060	-25.1%	721	913	-21.0%
營業開支	27,353	28,340	-3.5%	26,116	26,622	-1.9%
財務支出淨額	620	743	-16.6%	606	723	-16.2%
營業開支總額	27,973	29,083	-3.8%	26,722	27,345	-2.3%

- 員工平均數目增加，使員工開支增加。
- 由於乘客數量減少及實行成本控制，機上服務及乘客開支下降。
- 取消了部分航班，使著陸、停泊及航線開支下降。
- 油價平均上漲了百分之十八點五，使燃料成本增加。
- 因取消部分航班及暫時停飛部分飛機，飛機維修開支減少。
- 接收多架新飛機，使飛機折舊及營業租賃費用相應增加。

國泰航空：
營業開支總額



國泰航空：
燃料價格及耗用量



- 由於平均借款淨額下降，以致財務支出淨額減少。
- 國泰航空每可用噸千米成本由港幣2.13元減至港幣2元，原因是貨運航班增加及實行減省成本措施。

聯屬公司

- 應佔聯屬公司溢利減少百分之五十三點二至港幣一億二千六百萬元。
- 非典型肺炎疫潮在香港、內地及台灣爆發，對港龍航空的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 主要受航班取消影響，港機工程錄得的溢利較二零零二年低。

稅項

- 雖然溢利下降，但由於海外稅項支出增加及前期所撥準備不足，稅項支出較去年增加港幣八千一百萬元，達港幣四億九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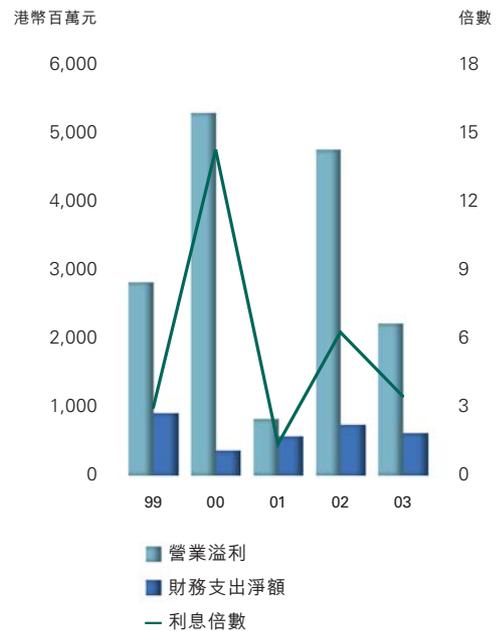
股息

- 本年度已派及擬派股息為港幣十六億四百萬元，股息倍數為零點八倍。
- 每股股息由港幣44仙增至港幣48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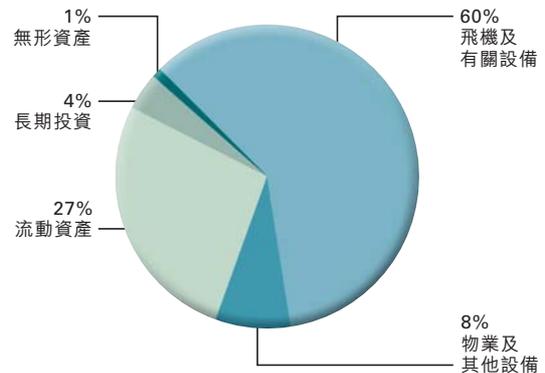
資產

-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總額達港幣七百五十億三千七百萬元。
- 年內固定資產增加港幣五十一億二千一百萬元，包括飛機及有關設備港幣五十億二千七百萬元以及物業及其他設備港幣九千四百萬元。

集團利息倍數



集團資產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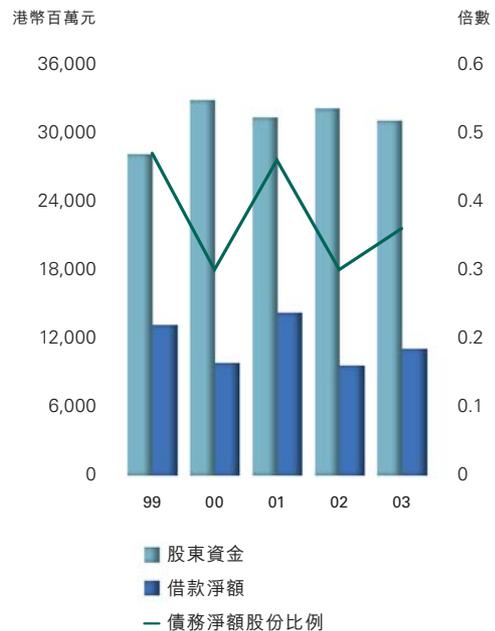
借款及資本

- 借款增加百分之十五點三至港幣二百六十二億九千七百萬元，而二零零二年則為港幣二百二十八億一千萬元。
- 主要借款貨幣包括美元、日圓、英鎊及歐羅，並須於二零一七年前全數清還，其中百分之五十六為定息借款。
- 流動資金增加百分之十五點三至港幣一百五十二億元，其中百分之六十六以美元計算。
- 借款淨額增加百分之十五點二至港幣一百一十一億一千一百萬元。
- 本集團的股東資金減少百分之三點三至港幣三百一十億五千二百萬元。
- 債務淨額股份比例由0.30倍增至0.36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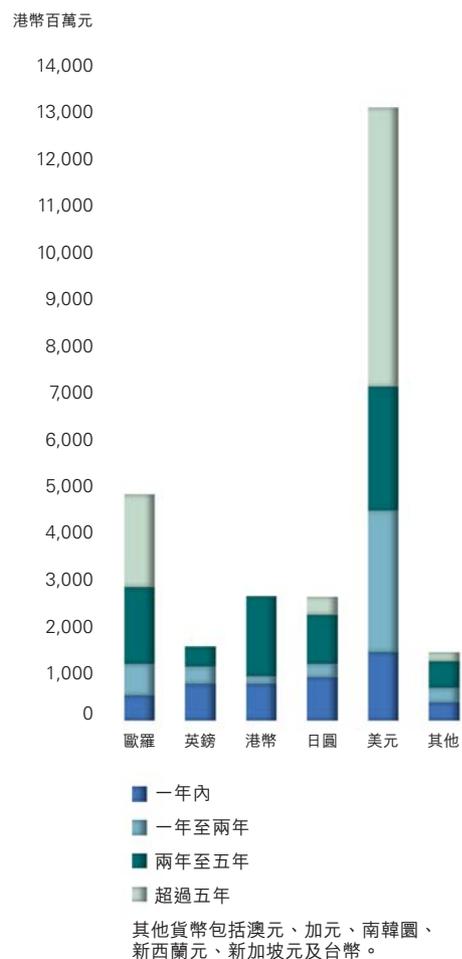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在正常業務運作中，本公司須承受外幣、息率及飛機燃料價格變動帶來的風險。
- 該等風險按財務委員會批准的政策管理，有時須使用財務衍生工具。
- 財務衍生工具僅用於財務風險管理用途，本公司並不持有或發行財務衍生工具作投機用途。
- 帶有對沖性質的財務衍生工具，不會使本公司承受市場風險，因其任何市值上的變動，將會被用以對沖的資產、負債或交易的補償性市值變動所抵銷。

集團債務淨額及股本



以貨幣劃分之集團借款淨額還款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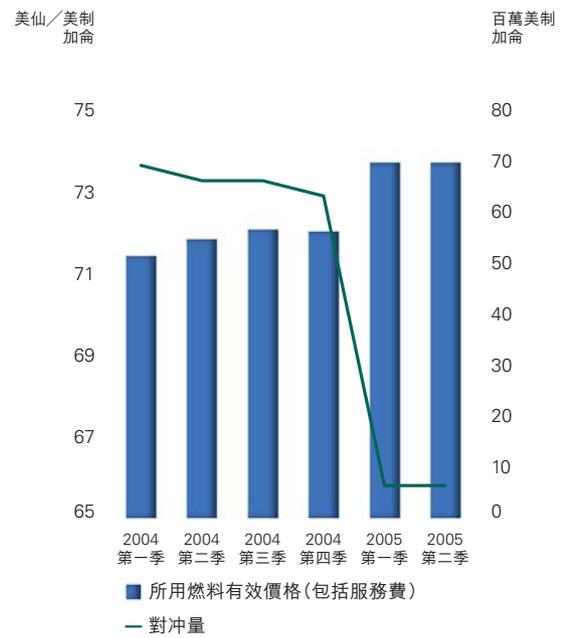


- 我們定期檢討外幣、息率及飛機燃油價格變動帶來的風險，並按內部指引修訂情況。
- 為妥善管理信貸風險，國泰航空只會與聲譽良好的財務機構進行交易，而對所有此等財務機構均預設買賣限額，並對限額進行定期檢討。風險承擔參照市值定期監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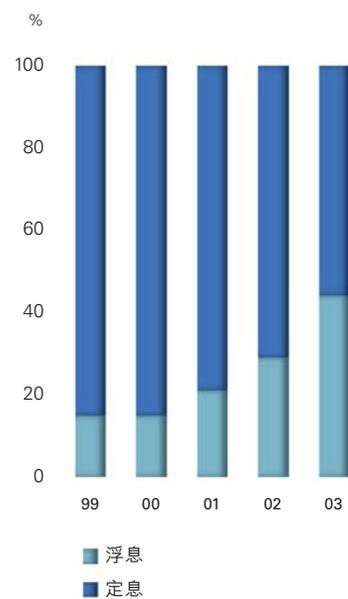
貨幣風險之管理

- 作為一家國際航空公司，本集團的收益以多種外幣為單位，因而承受外匯變動風險。
- 為良好管理此風險，集團資產在可能情況下以預期有營業盈餘淨額的外幣安排融資，從而進行自然對沖。此外，本集團亦利用貨幣衍生工具減少此等外幣盈餘。
- 使用外幣借款及貨幣衍生工具對沖未來營業收入，乃財務風險管理過程的主要組成部分，因為用以支付財務承擔之外幣收入的價值轉變有效地對銷支付該等財務承擔時已實現之匯兌差額。

國泰航空：燃料對沖



集團借款額之利率安排比例



增值額

下表概括列出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的增值額分配。

	2003 港幣百萬元	2002 港幣百萬元
收益總額	29,578	33,090
減：購買貨物及服務	(15,846)	(16,688)
本集團之增值額	13,732	16,402
加：投資收入	273	95
應佔聯屬公司溢利	151	324
可供分配之總增值額	14,156	16,821
應用於：		
僱員		
– 薪酬及職員其他成本	8,035	7,918
政府		
– 公司稅	409	328
提供資金者		
– 股息 – 已派	100	534
– 擬派	1,504	935
– 少數股東權益	44	20
– 財務支出淨額	620	743
保留作再投資及未來發展		
– 折舊	3,745	3,829
– 派息後(虧損)/溢利	(301)	2,514
總增值額	14,156	16,821

- 本集團增值額減少港幣二十六億六千五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益減少，部分為成本減省所抵銷。
- 已派及擬派股息增加港幣一億三千五百萬元，而保留作再投資及未來發展的金額則減少港幣二十八億九千九百萬元。

董事及要員

非常務董事

何禮泰^{+#}，現年五十四歲，自一九九八年七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一九九九年六月獲委任為董事局主席。彼亦為太古股份有限公司、太古地產有限公司及香港太古集團有限公司主席。彼於一九七六年四月加入太古集團，除香港外，亦曾為該集團於日本、台灣及澳洲工作。

郭鵬[#]，現年四十六歲，自一九九八年九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彼亦為太古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董事、香港太古集團有限公司及太古地產有限公司董事。彼於一九八六年加入太古集團。

范鴻齡，現年五十五歲，自一九九二年十月起(除一九九六年三月至六月期間)出任本公司董事，並於一九九七年一月獲委任為副主席。彼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莫偉龍^{*}，現年五十七歲，自一九九二年十月起(除一九九六年三月至六月期間)出任本公司董事。彼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副董事總經理。

施雅迪爵士[#]，現年七十二歲，現擔任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主席。彼自一九六五年六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亦為太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袁力行[#]，現年五十八歲，自一九九八年九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彼為本公司中國事務總經理，並為香港太古集團有限公司及港龍航空有限公司董事。彼於一九八二年加入太古集團。

榮明杰，現年三十五歲，自一九九七年三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彼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常務董事，亦為其他從事中國基建及實業工程之公司董事。彼於一九九三年加入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張憲林，現年五十歲，自一九九七年八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彼亦為中國航空集團有限公司及港龍航空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非常務董事

利定昌^{}**，現年五十歲，自二零零二年五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彼為希慎興業有限公司主席，亦為恒生銀行有限公司及SCMP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柯清輝^{*}，現年五十四歲，自二零零零年二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彼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總經理。

蘇澤光^{*}，現年五十八歲，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彼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副主席兼集團董事總經理，亦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董事。

董建成⁺，現年六十一歲，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彼為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

常務董事

顏堅信[#]，現年五十歲，自一九九七年六月起出任本公司財務董事。彼於一九七九年加入太古集團，除香港外，亦曾為該集團於日本、英國及美國工作。

陳南祿[#]，現年四十八歲，自一九九八年七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兼常務總裁，之前為本公司副董事總經理，此外亦為香港太古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彼於一九七七年加入太古集團。

梁德基，現年五十八歲，自一九九八年四月起出任工務董事。彼於一九八二年加入本公司，之前受僱於國際民航組織及英國航空公司。彼亦為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香港航空發動機維修服務有限公司及聯誼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唐寶麟[#]，現年四十八歲，自一九九四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獲委任為董事總經理，一九九八年七月起出任副主席兼行政總裁。彼亦為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主席、太古股份有限公司及香港太古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彼於一九七六年加入太古集團。

湯彥麟[#]，現年四十八歲，自一九九六年十二月起出任企業發展董事，之前為航空服務董事。彼亦為香港太古集團有限公司、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及港龍航空有限公司董事，並為香港華民航空有限公司主席。彼於一九七七年加入太古集團，曾於澳洲、菲律賓、加拿大、日本及歐洲工作。

行政要員

包偉靈[#]，現年四十四歲，自二零零零年三月起出任營業及市務董事。彼於一九八二年加入太古集團。

周兆昌，現年五十歲，自二零零零年五月起出任人事董事。彼於一九七三年加入太古集團。

鄺樂彬[#]，現年五十歲，自一九九六年十二月起出任航空服務董事。彼於一九七五年加入太古集團。

艾力高[#]，現年五十歲，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起出任信息管理董事。彼於一九七五年加入太古集團。

羅禮祺[#]，現年四十五歲，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起出任航務董事。彼於一九八零年加入太古集團。

鄧健榮，現年四十五歲，自二零零零年五月起出任企業策劃董事。彼於一九八二年加入太古集團。

秘書

余陳秀梅[#]，現年五十八歲，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起出任公司秘書。彼於一九七八年加入太古集團。

⁺ 酬金委員會成員

[#] 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集團僱員

^{*} 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局報告

董事局謹向全體股東提呈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書及經審核賬目。經審核賬目詳列於第31頁至第65頁。

業務

國泰航空集團（「本集團」）之管理及控制均主要在香港進行。除經營定期航空業務外，本集團並經營其他有關業務，包括航空飲食、航機處理及飛機工程。航空業務主要以香港為起終點，本集團之其他業務亦主要於香港經營。詳情載於賬目附註2。

主要附屬公司及其主要業務與發行資本，及主要聯屬公司之詳情列於第64頁至第65頁。

賬目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集團與本公司於該日之財務狀況均載於第35頁至第65頁之賬目內。

股息

董事局建議派發特別股息每股港幣28仙及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7仙。此特別股息相等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五日同意對二零零二年度末期息所作之減幅。連同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日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3仙，本年度每股將共派股息港幣48仙。全年分派之股息總額將達港幣十六億四百萬元。如獲股東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二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股息及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日派發予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二日股東名冊上之股東，而股票過戶手續將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七日至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二日（首尾兩天計算在內）暫停辦理。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本年度之儲備變動刊載於第39頁至第40頁之股東權益變動表。

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會計政策已列於第31頁至34頁。有關一項不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釐定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原因，已於主要會計政策第4項中詳細解釋。

慈善捐贈

本年度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慈善捐贈包括直接捐款港幣四百萬元及提供折扣飛機票港幣六百萬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調動載於賬目附註9，而飛機購置之詳情載於第6頁。

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銀行借款淨額、透支及其他借款（包括籌資租賃責任）已詳列於賬目附註14及19。

股本

在回顧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購買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為3,343,515,048股（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36,007,848股）。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三月十日採納一項股份認購權計劃。在年度內，按此計劃已發行7,507,200股股份。計劃詳情列於賬目附註20。

承擔及或有事項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承擔及或有負債詳載於賬目附註28。

服務協議

根據一項服務協議，本公司向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香港太古集團有限公司支付服務成本及費用，以獲其提供服務。協議任何一方均可給予至少十二個月通知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此後任何年份之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該協議。顏堅信、陳南祿、郭鵬、何禮泰、唐寶麟、湯彥麟及袁力行為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集團之董事及／或僱員，在該項協議中有利益關係。施雅迪爵士作為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之股東、董事及僱員，也在此協議中有利益關係。

該等服務成本及費用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支付詳情列於賬目附註26。

重大合約

本公司與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港機工程」）簽訂多項合約，其總值約佔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度航運營運成本百分之三，此等合約乃關於飛機及有關設備之維修及大修。一如本公司，港機工程為太古股份有限公司之聯屬公司。此等合約均按正常之商業條件及雙方之通常業務程序而簽訂。

關連交易

本公司與敦豪國際有限公司（「敦豪國際」）達成下述交易。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之界定，由於敦豪國際擁有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香港華民航空有限公司（「華民航空」）四成股權，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本公司及敦豪國際分別透過旗下全資附屬公司Maplebeck Limited及DHL Worldwide Express BV擁有華民航空六成及四成股權。為籌資支付華民航空購置飛機之預付款項，華民航空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六日獲批合共一億五千萬美元之無抵押免息貸款，包括來自本公司之九千萬美元及來自敦豪國際旗下全資附屬公司DHL Investments Limited之六千萬美元，這兩筆貸款乃以六成和四成之比例及相同條款提供，可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前動用，並將一直生效，直至全數清還為止。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華民航空分別欠本公司及敦豪國際港幣四億九千四百萬元及港幣三億二千九百萬元。

在年度內，根據與敦豪國際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七日簽訂之協議（「服務協議」），華民航空出售其在亞洲區經營之若干貨機艙位，供運載敦豪國際上門服務之空運速遞貨件。根據與華民航空及敦豪國際於同日簽訂之另一份協議（「代理協議」），本公司就敦豪國際不佔用之艙位擔任華民航空之環球獨家銷售代理，代理一般貨運營業務及安排與推廣華民航空之商業活動。該等交易（「交易」）為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 (續)

根據上述兩份協議，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敦豪國際向華民航空及華民航空向本公司支付之費用總額為港幣三億二千二百萬元。

聯合交易所已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之披露規定，惟須受若干條件限制。

根據此等條件，獨立非常務董事已審核此等交易，並確認此等交易乃

- (i) 由本公司與華民航空在本公司之正常及日常業務運作中進行；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或如沒有足夠相類交易可作比較，則向敦豪國際提供之條款，不比提供予獨立第三者之條款為佳；及
- (iii) 對本公司之股東而言乃以公平合理之條款進行。

此外，本公司之核數師亦已審核此等交易並向董事局確認以下各點：

- (i) 此等交易已獲本公司董事局通過；
- (ii) 此等交易已按上述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七日達成之服務協議及代理協議之條款及其後修訂之條款進行；及
- (iii) 並沒有超越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百分之三之限制。

主要顧客及供應商

在年度內，本集團之五大顧客及供應商佔其銷售額及採購額分別為百分之七點一及百分之二十九點二。本集團最大之顧客佔其銷售額百分之一點八，而本集團之最大供應商佔其採購額百分之六點七。港機工程乃本集團之最大供應商之一。

董事

本公司現任董事名單見於第22頁及第23頁，全體董事全年任職。此外，羅安達亦擔任董事直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辭任。

本公司章程第93條規定，所有現任董事在通過普通決議案獲選後，均須於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根據上述規定，顏堅信、梁德基及張憲林今年輪值告退，但因合乎資格均願候選連任。

各董事均無與本公司訂有不可由僱主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賠償金(但法定之賠償金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各董事均放棄其二零零三年度袍金，但擔任審核委員會及酬金委員會成員之獨立非常務董事則分別獲發審核委員會酬金及酬金委員會酬金合共港幣四十萬元。彼等並無收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其他薪酬。

董事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設置之名冊顯示，董事在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含義) Tenzing Communications, Inc.之股份中持有以下實益(全屬個人權益)：

董事權益 (續)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	股數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率
陳南祿	9,000	0.00027
梁德基	17,000	0.00051
何禮泰	12,000	0.00036
湯彥麟	5,000	0.00015
袁力行	9,000	0.00027
Tenzing Communications, Inc.	股數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率
何禮泰	91,762	0.06
唐寶麟	91,762	0.06

除上述者外，國泰航空有限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並無實益或非實益擁有於國泰航空有限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含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之利益

按上市規則第8.10條規定，范鴻齡、湯彥麟、袁力行及張憲林為港龍航空有限公司(「港龍航空」)董事，由於港龍航空經營之若干航點與本公司相同，因此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羅安達亦為港龍航空董事。

大股東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設置之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顯示，本公司獲通知以下由大股東及其他人士持有之本公司股份權益，全部均為實益。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率	備註
1. 太古股份有限公司	1,540,046,246	46.14	
2. 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	1,540,046,246	46.14) 與太古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量重複(註)
3.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859,353,462	25.74	
4. Super Supreme Company Limited	787,753,462	23.60) 與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之持股量重複
5. Custain Limited	214,851,154	6.44)
6. Easerick Investments Inc.	191,922,273	5.75)
7. Motive Link Holdings Inc.	189,057,762	5.66)
8. Smooth Tone Investments Ltd.	191,922,273	5.75)

註：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集團直接或間接擁有太古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權益，相當於百分之二十九點三七之已發行股本及百分之五十二點八二之投票權。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循例引退，惟願獲得續聘。本公司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將動議通過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局命

主席

何禮泰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十日

公司管治

國泰航空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公司管治。

董事局

董事局由五名常務董事及十二名非常務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為獨立董事。董事局須就本公司的策略發展和營運及財務表現向股東負責。董事局每年召開會議六次。本年度董事平均出席率為百分之八十六。

董事局安全審核委員會

董事局安全審核委員會負責審核及向董事局匯報有關安全及環保事宜。委員會每年召開會議三次，成員包括三名常務董事、兩名非常務董事、一名行政要員、副航務董事，並由前任航務董事擔任主席。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由四名常務董事及兩名非常務董事組成，每月召開會議一次。委員會須就監察及釐定本公司策略方針向董事局負責。

管理委員會

管理委員會由全部五名常務董事及六名行政要員組成，每月召開會議至少一次。委員會須就監察本公司日常運作向董事局負責。

財務委員會

財務委員會按月召開會議，以檢討本公司的財政狀況，並負責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委員會由四名常務董事組成，包括財務董事、一名非常務董事及一名來自財經界的獨立代表。委員會的決定及建議報告須於董事局會議上提呈。

酬金委員會

酬金委員會負責決定本公司常務董事的酬金政策及釐定其整套酬金福利條件。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常務董事組成，並由本公司主席擔任主席。

開支控制委員會

開支控制委員會按月召開會議，以審核及批准資本開支。委員會由三名常務董事組成，包括財務董事。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局負責，成員包括四名非常務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董事。委員會每年召開會議三次，以審核本公司賬目的完整性、準確性及公平程度。委員會亦須就內部監控制度是否足夠及其成效進行檢討，並就法律及規則的遵守事宜向董事局提供保證。外聘核數師、財務董事及內部審核經理亦有出席該委員會的會議。

內部審核

內部審核部負責對內部監控制度是否足夠及其成效進行獨立審核，每年須與審核委員會商討及議定審核計劃。內部審核經理可直接聯絡審核委員會。審核報告須送交董事兼常務總裁、財務董事、外聘核數師及被審核部門的有關管理層。主要審核結果摘要須每季呈報董事局，並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外聘核數師

外聘核數師的主要責任，是審核年度財務報表並提交報告。二零零三年支付予外聘核數師的報酬總額為港幣八百萬元，包括港幣六百萬元的審核服務費用及港幣二百萬元的稅務顧問服務費用。

航空安全審核委員會

航空安全審核委員會按月召開會議，以檢討本公司的營運風險程度。委員會須審核艙務安全審核委員會、停機坪營運安全委員會及強制性工程事故報告會議的工作。委員會由企業安全主管擔任主席，成員包括董事、各營運部門的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從事地勤服務的香港機場服務有限公司和從事飛機維修的港機工程的高級管理人員。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全年均有遵守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內的最佳應用守則。